

重点大学英语教授 名牌中学特高级教师

联合编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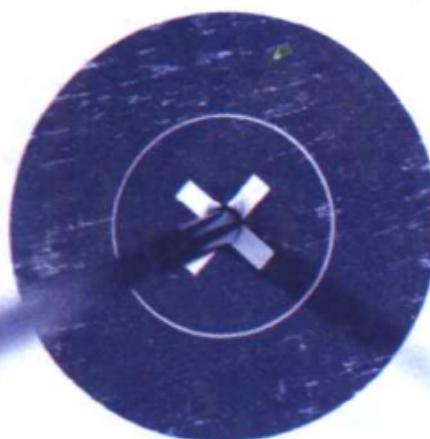
初高中英语考点 难点详解词典

(学生、教师版)(袖珍本)

哈尔滨工业大学 赵振才教授 编著

北京外国语大学 薄 冰教授 作序

哈尔滨第三中学 高魁英 等29名特
高级教师 参编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我国英语学界权威 对本书的评价

《薄冰英语语法》 作者、北京外国语 大学著名教授薄冰

“本书对中学英语中如此众多的问题作了如此详细而令人信服的解答，这在我国中学英语教学史上可称得上一件具有重大意义的事情……可以说，中学生和中学英语教师所遇到的英语问题在本书中几乎都可以找到满意的解答。”

本书六大特色

- 一、覆盖面广
- 二、筛选的问题定位准确
- 三、权威性和实用性突出
- 四、例证丰富而规范
- 五、查找迅速
- 六、使用价值长久

ISBN 7-5062-7382-9



9 787506 273824 >

ISBN 7-5062-7382-9/H·634

定价：19.80元（袖珍本）

重点大学英语教授 名牌中学特高级教师

(联) (合) (编) (写)

初高中英语考点 难点详解词典

(学生教师版)(袖珍本)

哈尔滨工业大学 赵振才教授 编著

北京外国语大学 薄 冰教授 作序

哈尔滨第三中学 高魁英等²⁹名特高级教师 参编

畅销书《英语常见问题解答大词典》作者的又一新作!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西安 北京 广州 上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初高中英语考点难点详解词典·袖珍版/赵振才主编。
—西安:世界图书出版西安公司,2005.3
学生教师用
ISBN 7-5062-7382-9
I. 初... II. 赵... III. 英语课—中学—教学参考
资料 IV. G634.4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04611 号

初高中英语考点难点详解词典 (学生教师版)(袖珍本)

编著者 赵振才

作序 薄冰

责任编辑 李林海

出版发行 世界图书出版西安公司

地址 西安市南大街 17 号

邮编 710001

电话 029—87214941 87233647(发行部)

传真 029—87269675

E-mail wmcrxian @ public. xa. sn. cn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外文书店

印刷 文登市印刷厂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 1/64

印张 15.875

字数 1200 千字

版次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7-5062-7382-9/H · 634

定价 19.80 元

参编人员名单 (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淑英(北京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
高级教师)
王廷秀(哈 24 中高级教师)
王桂芝(哈尔滨工业大学教授)
王 东(福州一中高级教师)
王英民(清华大学附中高级教师)
王关良(华东师大一附中高级教师)
付 丽(哈尔滨工业大学教授)
孙大伟(东北师大附中高级教师)
刘晓丹(哈尔滨工业大学教授)
李景艳(哈尔滨工业大学副教授)
伍 洋(华南师大附中高级教师)
杨维中(南京市教学研究室特级教师)
杨小洋(北大附中高级教师)
何惠玲(华南师大附中高级教师)
何幼平(复旦大学附中高级教师)
张建伟(天津南开中学高级教师)
张跃进(西安交大附中高级教师)
张兴平(西北工大附中高级教师)
张洪伟(辽宁师大附中高级教师)

张 君(辽宁省实验中学高级教师)
尚尔元(哈师大附中特级教师)
欧廷英(遵义师范学院)
郑淑云(山东省实验中学高级教师)
费仲芳(上海位育中学高级教师)
侯小玉(哈尔滨工业大学副教授)
钟书能(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博士生)
贾 真(上海中学高级教师)
陶荣林(上海位育中学特级教师)
高魁英(哈三中特级教师)
曹 飞(哈 24 中特级教师)
覃学岚(清华大学副教授)
程赤乾(黄冈中学高级教师)
程 鸣(南京师大附中高级教师)
粟成林(华南师大附中高级教师)
彭奋红(南京梅园中学高级教师)
雍永政(重庆南开中学研究员)
潘忠浩(上海延安中学高级教师)
潘金跃(西安中学高级教师)
戴亚华(浙江大学附中高级教师)

序

哈尔滨工业大学赵振才教授是一位英语界多才善思、勤于耕耘的著名学者。几年前,他编写的英语百科式宏著《英语常见问题解答大词典》润泽了我国莘莘学子。同样,今天的《初高中英语考点难点详解词典》的面世也必将惠及一代渴望求知的中学生和中学英语教师。

本书对中学英语中如此众多的问题作了如此详细而令人信服的解答,这在我国中学英语教学史上可称得上一件具有重大意义的事情。本书涉及中学英语词汇(尤其是近似词语和结构的辨异)、语法、修辞、翻译、写作、语篇、惯用法、英汉语对比以及英国英语和美国英语用法差异诸多方面,具有相当高的知识含金量。可以说,中学生和中学英语教师所遇到的英语问题在本书中几乎都可以找到满意的解答。

本书密切结合中学英语的实际。解答的问题和例句大都选自现行的初高中英语教科书和历年高考英语试题。它所筛选的问题正是我国中学生和中学英语教师经常遇到的问题。在解答中,作者在与错误观点的争论中或正反对比中或近似对比中来进行讲解,而不是干巴巴地列举一些例句了事。这样,不仅增加了本书的知识性和趣味性,而且还能使读者不但知其然,而且知其所以然。

据我所知,迄今已出版的涉及我国历年高考英语试题的书不下百种之多,但是,还没见到一部试题覆盖面如此之广,问题解答得如此准确、全面、透彻,应试教育和素质教育又结合得如此完善的著作。可以说,以前那种只能查到历年高考英语试题的参考答案,而查不到答案之所以正确、其他选项之所以错误的情况在此已被一扫而光了!

本书指出并分析了我国中学英语教学普遍存在的误区,尤其是现行中学英语教科书及其教参以及历年高考英语试题中大量的失误。这无疑是赵振才教授对中学英语教学和测试做出的一大贡献。

总之,我认为这是一部很有特色、很有价值的中学英语词书。

(薄冰系北京外国语大学著名教授、联合国科教文总部英译汉定稿人、《英语世界》、《大学英语》、《英语沙龙》等问答栏主持人,著有《英语语法手册》、《高级英语语法》、《薄冰英语语法》等书)

编著者的话

自从《英语常见问题解答大词典》面世以来,受到了英语学界的厚爱和广大读者的欢迎和赞赏。与此同时,我们也收到许多读者来信,希望我们编写一部专供中学生和中学英语教师使用的此种类型的词书。考虑到中学英语是我国英语教学的根本,便与全国名牌中学数十名特高级英语教师合作,编写了这部《初高中英语考点难点详解词典》。概括起来,本书有六大特色。

一、覆盖面广 它解答中学英语常见问题近 5,000 则,覆盖了从初中英语教材到高中英语教材,从中考到高考所涉及的一切英语语法现象和常用常考词语。

二、筛选的问题定位准确 本书所筛选的问题确确实实是我国中学生学英语、中学英语教师教英语所常常遇到的问题,其中不少是此前从没有人解答过的问题,还有一些则是迄今解答不详或解答有误的问题。

三、权威性和实用性突出 本书是大学英语教授与名牌中学特高级英语教师共同努力的结晶,它融合了大学英语教授英语研究的最新成果和中学英语特高级教师丰富的教学经验。

四、例证丰富而规范 除了选自现行中学英语教科书和历年高考英语试题的例句之外,所有的例证均选自英美著名作家和英语学者的著作。为了减轻读者的负担,在最后排版时删掉了例证的出处(个别地方仍保留)。书内没有中国人自编的正面例句。

五、查找迅速 您可以做一个小试验:在其他词书中查找下列内容,如能查到,记下您所花费的时间。然后,再在本书中查找,记下您所花费的时间。您会惊讶地发现,查找同一个内容所花费的时间竟如此悬殊!

1. agree to 与 agree with 的区别;
2. among 与 between 的区别;
3. no more (fewer, less) than 的真正含义;
4. 在祈使句的附加疑问句中能否使用 can you? 来代替 will you?
5. work 作“著作”解时能否用单数?
6. SEFC 2A P. 8 中的 are dying 到底是什么意思? (见本书 present continuous tense⁸)

六、使用价值长久 即使将来教材变了,高考英语试题的模式也变了,但是,本书的基本内容对于中学英语教学和测试仍然是适用的,有效的。可以预言,在10年之后,中学英语报刊《问答栏》中所提出的问题,你会发现其中很大部分早已在本书中作了全面透彻的解答。这听起来似乎令人难以置信,但历史将会证明这是事实!

本书部分内容曾在《中小学外语教学》、《英语辅导》、《科技英语学习》、《英语知识》、《大学英语》以及《英语辅导报》(高中教师版)上发表过;个别词条采用了拙著《英语常见问题解答大词典》(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8)和《英语常见问题解答大词典》(普及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2)中的材料,特此说明。

赵振才

本书使用指南

1. 本书中的条目按英文字母顺序排列。各个词条的排列顺序如下：单词→单词对比→由该单词构成的短语。例如：work→work/job→work at/on。
2. 书中像“见 *phrasal verbs*”和“参见 *what about*”中的斜体字，表示按照该斜体字便可查到该条目。例如：“some day 见 one day”，应当找 one，而不应查 day。
3. 条目之后的[教师用]，表示该条目是供中学英语教师提高英语教学水平用的，一般中学生暂不必看，以免增加负担。
4. 本书援引的例句和试题均保持原有的格式，故本书在例句和试题中有时会出现标点符号不一致的情况。

目 录

一、序(薄冰)	3
二、编著者的话	5
三、本书使用指南	7
四、词典正文	1—1000
五、读者来信选登	
六、读者意见反馈卡	

A a A a A a

a(an)¹**Canadian/a Canadian**

【问】 He is neither _____ American, nor _____ Asian. He is _____ Canadian.

- A. an, an, a B. an, a, a C. /, /, / D. a, a, a

《高中英语语法练习手册》(外研社, P. 29)给的答案是 A。能否选 C 呢?

【答】 这道试题有重大的失误: 出题者忽略了 American, Asian 和 Canadian 既可用作名词, 又可用作形容词这一语法特点。He is Canadian(American, Asian). 和 He is a Canadian(an American, an Asian). 是同样正确的, 请看下面的英语例证:

1. His wife is *American*. (EDFS) 他的妻子是美国人。

2. His mother is *Canadian*, and so is he. (同上) 他的妈妈是加拿大人, 他也是。

a(an)²**a fish**

【问】 KATE: I saw *a* beautiful fish in the street market the other day. It was orange and blue. I'm thinking of buying some next Sunday.
[《高中英语教科书》第二册(上), 人教社, p. 67]

[原译 1] 前几天我在集市上看到一条很好看的鱼……(该书的《教师教学用书》, p. 172)

[原译 2] 前些天我在这条街上看到了一条漂亮的鱼。这鱼是橙蓝相间的。我想下个星期天去买几条。(《高二英语英汉对照译注与课后疑难题解析》, 陕西师大出版社, p. 186)

请问 *a beautiful fish* 在上句中是指一条鱼吗?

【答】 就孤立的 *a fish* 而言, 它可能具有三种意义:

1. 指鱼的整个类别, 以区别于虾、蟹、牛、羊等;
2. 指“一条鱼”;
3. 指“一种鱼”, 即鱼的一个小类。

上面译文的译者们忽略了不定冠词 *a(an)* 的后一用法。从句意来看, 说话人在集市上绝不会只看到一条鱼。再从上下文来看, 下一个句子 I'm thinking of buying *some* next Sunday. (我想下个星期天去买几条。) 明明白白地告诉我们 *a beautiful fish* 指的是多条鱼。下面是类似的实例:

In these oceans live huge numbers of *a* small *fish* just 5cm long.
在这些海洋中生活着大群大群的身长只有 5 厘米的一种小鱼。

a(an)³**a five years**

【问】 But it's going to be *a* very tiring *five years* for me.
复数名词 *years* 为什么能与不定冠词 *a* 连用?

A 【答】 five years 虽然在形式上是复数名词短语,但在概念上表达的却是一个时间段(a period of time),因此,可以与不定冠词连用。

a(an)⁴

generic reference(类指)

【问】 _____ horse is _____ useful animal.

- A. A, a B. The, the C. A, the D. The, a

《高中英语解题题典》(东北师大出版社,p.7)给的答案是D,并在解答中明确指出,“A horse用在本句中不妥”。这使我感到很奇怪:难道a(an)放在可数名词之前不能表示类指吗?

【答】 A(horse)用在上句中是完全正确的,因而该书作者把选项A判为错误,是不恰当的。a(an)+可数名词单数, the+可数名词单数,以及可数名词的复数都可以表示类指:

A tiger		can be dangerous. (CGEL)
Tigers		
The tiger		

下面的实例可以证明这一点:

1. An ox is a useful animal. (NEG) 牛是有用的动物。
2. A child needs love. = All children need/Any child needs love. (PEG) 孩子需要爱(所有的/任何孩子都需要爱)。

a(an)⁵

an "m"

【问】 Please pay attention to your spelling. You've dropped _____ "m" here.

- A. an B. the C. / D. a(上海高考,89)

标准答案是A(an)。我不明白,为什么在辅音字母之前使用an。

【答】 因为辅音字母“m”的发音是[em],第一个音素是元音[e]。

a(an)⁶

a medicine

【问】 ...but a medicine that had worked so well in one form of illness would surely be of equal benefit in another...

[原译]……但是一瓶从前对某一种疾病曾经起过这样良好作用的药,肯定会对另一种疾病同样有益……

物质名词是不可数名词,为什么在物质名词之前可以加不定冠词a (an)? 又,a medicine是指“一瓶药”吗?

【答】 不定冠词a (an)用在物质名词之前,常常具有小类指的意义(即表示一类事物之中的一个小类别)。例如:

1. Medoc is a very good wine. 法国的麦道克酒是一种很好的酒。
2. Marble is a precious stone. 大理石是一种很贵重的石头。
在你提问的句子里,a medicine=a kind of medicine(一种药)。

a(an)⁷

a most¹

【问】 Soccer is a most popular game.

most+形容词构成形容词的最高级,理应加定冠词the,为何上

面用 a most popular?

【答】 most 除了与形容词连用构成形容词的最高级之外, 还可用作形容词的加强语, 其词义相当于 very, extremely。在这种情况下, 如果形容词修饰的是单数可数名词, 就要与不定冠词 a 连用:

Besides, shopping at this time of the year was a *most* disagreeable experience. 此外, 在每年这个时期去购物, 也是一个很不愉快的经历。

a most²

【问】 Greetings, learned judge! I do not envy you your job. This is a *most troublesome* case. (《高中英语教科书》第三册, 人教社, p.62)

[原译] 您好, 博学的法官! 我并不羡慕您的职业。这是一个最麻烦的案子。(《教师教学用书》, 3, p.320)

上句中的 a most troublesome case 可以译为“最麻烦的案子”吗?

【答】 This is a *most* troublesome case. 应当译为“这是一件很麻烦的案子”。见上条和 most⁷。

a Mr Smith

【问】 _____ Mr Smith is calling on the phone, sir.

- A. The B. A C. One D. An

答案为 B。这使我感到很奇怪: Mr Smith 是专有名词, 怎么还能加不定冠词呢?

【答】如果不加不定冠词 a, 则表明 Mr Smith 是说话人所认识的一个人。加了不定冠词, 就是为了表示 Mr Smith 是说话人所不认识的一个人, 这里的 a 可以译为“有(某)一个”、“一自称姓(叫)……的人”。例如:

1. An uncle Jones has come to see you, Dad. 爸爸, 有位叫琼斯的叔叔来看你。
2. A Mr Wingate phoned and left a message for you. 一位姓温盖特的先生给你打来电话并留了言。
3. A Mrs Robertson was trying to contact you this morning. 今天早晨有一位姓罗伯逊的太太打算与您取得联系。

a(an)的位置

【问】 (1) _____ girl she is!

- A. What bright a B. How a bright
C. How bright a D. What a bright (全国高考, 80-11)

(2) She told us _____ story that we all forgot about the time.

- A. such an interesting B. such interesting a
C. so an interesting D. a so interesting (同上, 88-36)

不定冠词 a(an)到底应取什么位置, 我一直没有理出个头绪来。

【答】 不定冠词通常位于名词短语之首, 但是, 也有几种例外的情况。要想掌握住 a(an)的这些特殊的位置, 最好是背熟一些常用搭配, what a bright girl, such an interesting story, rather a sad story, too kind a girl 等等。此外, 为了理清头绪, 还要记住下列四种情况:

- A. 当名词短语中含有 so, as, too, how 这样的词时, 不定冠词 a(an)

就必须改变位置: *so (as, too, how) + 形容词 + a (an) + 名词* (强制性的语序)

1. He is young, but I never knew *so young a body with so wise a head*. 他很年轻,但是,我还从来不知道有这么年轻又这么聪明的人。
2. He's got *as big a car* as you have. 他那辆车同你的那辆一样大。
3. It was *too good an opportunity* to miss. 那是一个不应该错过的极好机会。
4. *How strange a feeling it was!* 这是多么奇怪的感觉啊!

B. 当名词短语中含有 such 或 what 时, 不定冠词 a(an)也不能放在最前端, 而要放在 such 或 what 之后(强制性的): *such (what) a (an) + 形容词 + 名词*

1. *What a big fish!* 多么大的一条鱼啊!
2. I've never met *such a nice girl*. 我从未见过这样好的女孩。

C. 当与 quite 或 rather 连用时, 可以采用如下的语序: *quite(rather) a (an) + 形容词 + 名词*, 但不是强制性的, 故亦可采用下列语序: *a quite(rather) + 形容词 + 名词*:

1. The girl sang *quite a long song*. 这女孩儿唱了一首相当长的歌。
2. It seems *rather a good idea*. 这似乎是个相当不错的主意。
3. We had *a rather long wait*. 我们等了相当长的时间。
4. The play has *a rather sad beginning*, but ends in a comedy. 这出戏一开始相当凄惨,但却以喜剧告终。
5. It's *a quite interesting film*. 这是一部相当有趣的电影。

D. 在 many a man 结构中, 不定冠词 a(an)也取特殊的位置:

Many a famous pop star has been ruined by drugs. 很多著名的流行音乐歌星都因使用毒品而毁了自己。

a(an)¹⁰ [教师用]

a teacher

【问】《中学英语语法复习指南》(外研社, p.56)和《全国特高级教师会编初中英语》(天津人民出版社, p.34)在讲不定冠词的用法时,举了一个例子:

He's a maths teacher in the No. 19 Middle School. 他是第十九中学的一位数学老师。并说这里的不定冠词表示人或事物的某一种类,“指某一类的人或物”。

a teacher 明明是指“一个人”(单体概念), 怎么说它是“人的某一种类”(集合概念)呢?

【答】上面的解释可能是对张道真教授编著的《实用英语语法》(外研社, 1995 年修订重印本, p.58)下述观点的进一步发挥:

“这种表示类别的用法在下面这类句子中也可以看到:

He worked as a language teacher in that university. 他在那所大学里任语文教员。

She was soon accepted as a member of the club. 不久她就被接受加入了这个俱乐部。

We all thought him a suitable person for the job. 我们都认为他

是适合这项工作的人。”

上面的不定冠词 a(an)究竟是表类别,还是表个体呢? 现代英语语法学家将冠词的用法分为两类:类指(一般指)(generic reference)和个别指(specific reference)。所谓类指或一般指,就是指人或事物的某个类别。这时名词所指的不是单个的人或事物,而是人或事物当中的某个具有共同特性的种类。在这种情况下,不定冠词 a(an)不赋予人或事物以任何个体特性,它失掉了一切有关“一”的含义。例如,在 A tiger is a dangerous animal. 这个句子里,a tiger便是类指,因为它所指的是“老虎”这一类动物(tigers in general),而不是指某一个具有实体特征的具体的老虎。再如:

1. A teacher must love his students. 教师(指所有的教师)必须爱学生。
2. A German is a good musician. 德国人(指整体德国人)是优秀的音乐家。

所谓个别指,就是指某个作为个体的人或事物。此时,a(an)具有“一”的数的概念。

1. Bill is an engineer. 比尔是个工程师。
2. A tiger is sleeping in the cage. 有一只老虎正在笼子里睡觉。

由此可见,上列两书所举例句中的 a(an)显然是属于后一用法,而不是表示类别。

a(an)¹¹

a third

- 【问】** (1) There's a *third* boy. He's very tall. Is he eating something?
 (2) If there had been one more lion they would soon have been inside a very angry *eleventh* lion.

我记得英语里有一条语法规则:在顺序数词之前要加定冠词,如 the first(second, third) boy。但上面的句子却用了 a third boy,这是怎么回事呢?

【答】 当强调排好的“顺序”含义时,在顺序数词之前要加定冠词表示特定;当强调在原来的数量之上再加上“又一个”的数量概念时,则可在序数词之前加不定冠词(a second, a third, a fourth)。句(1)的 a third boy 表示在上面提到的两个男孩之外“又一个男孩”。这里不涉及谁排第一、第二、第三的问题。句(2)可以作同样的解释。

1. He tried a *third* time and succeeded at last. 他又试验了第三次,终于成功了。
2. In 1911 she received a *second* Nobel Prize for her research, the first person in the world to receive two Nobel prizes. 1911 年由于她的研究,她再次获得诺贝尔奖,成为世界上第一位两次诺贝尔奖的获得者。

a(an)¹²

a Tuesday morning/Tuesday morning

- 【问】** They arrived early on a Tuesday morning.

上句中的 on a Tuesday morning 与 on Tuesday morning 有无区别?

【答】 on a Tuesday morning 是指“在某一个星期二的早晨”,即没有明确指出究竟是哪一个星期二的早晨。上面的句子可译为“他们在一

个星期二的早晨早早地来到工厂”。如果去掉不定冠词 a, 意思就不同了。on Tuesday morning 表示的是具体的时间：“上(本)星期二的早晨”、“下星期二的早晨”或“每逢星期二早晨”。例如：

1. I saw him on Sunday morning. 我(上个)星期日的上午见到了他。
2. They stayed till Monday morning. 他们住到(上/本)星期一上午。

a(an)¹³ [教师用]

a(an)/the¹

- 【问】** ——Have you seen _____ pen? I left it here this morning. ——
 Is it _____ black one? I think I saw it somewhere.
 A. a; the B. the; the C. the; a D. a; a (全国高考, 97-7)
 标准答案为 D。能否选 B 或 C 呢?

【答】 上面的试题不够精确：所提供的语言背景不足以证明只能选 D, 而不能选 B 或 C。选 D 时, 问句的意思是：你看到一支钢笔吗？(任何一支钢笔, 听者不知道到底是指哪一支。) 答句的意思是：它是一支黑色的吗？(答者不知道问者所找的那支钢笔是什么颜色的。) 选 B 时, 问句的意思是：你看到(我所使用的)那支钢笔了吗？(问者认为听者知道他所找的是哪一支钢笔, 即问者和听者能够共同确认所指的那支钢笔。) 答句的意思是：就是那支黑色的吗？(答者知道问者所找的那支钢笔的颜色, 即两者能够共同确认所指, 答者用问句的形式回答, 只是为了确认一下。) 选 C 时, 问句的意思是：你看到(我所使用的)那支钢笔了吗？答句的意思是：它是一支黑色的吗？(此时的语境是：问者原以为听者清楚地知道他所要找的那支钢笔, 但实际上听者并不知道问者所要找的究竟是哪一支, 即问者和答者尚不能共同确认所指。)

a(an)¹⁴

a(an)/the²

- 【问】** He's so ill that his father has to send for _____ doctor.
 A. one B. some C. a D. the (《英语解题题典》, 东北师大出版社, p.8)

该书给的答案是 C. 我不明白为什么不可以选 D。

【答】 在没有上下文的条件下, 根据句意, 选项 C 和选项 D 都是正确的。send for a doctor 是指“派人去找一位医生(任何一位医生)”, 而 send for the doctor 则是指“派人把医生找来”。在这里医生是谈话双方能共同确认所指的医生, 如他家的家庭医生, 他家经常就诊的那位医生, 附近诊所里惟一的一位医生等等。

a(an)¹⁵

- 【问】** The money spent on educating a black child was just one fourth of that spent on each white child. (《高中英语教科书》第二册(下), 人教社, p.38)

[原译]花在黑人儿童身上的教育经费只及白人儿童的四分之一。(《教师教学用书》, p. 169)

请问上面的译文是否准确？

- 【答】** 上面的译文是不正确的。如果“花在美国全部黑人儿童的教育

经费是花在美国全部白人儿童教育经费的四分之一”的话,那么美国就不存在种族歧视了。因为美国的黑人人口只占美国人口的12%。原译文的错误就在于没有把不定冠词a的意义给翻译出来。上句中的a black child是指“每一个黑人儿童(a=per)”。请看下列各句中的a的含义:

1. An apple a day drives away the doctor. 一天一苹果,医生远离我。
2. He comes here once a week. 他每周来一次。

[试译]花在每个黑人儿童身上的教育经费只及每个白人儿童的四分之一。

a bit

a bit / a bit of

【问】 It's nothing serious. You've just caught _____ a cold.

- A. a bit B. a bit of C. a little D. a little of(南京市中考)
我选了A,对吗?

【答】 不对。a bit只能作状语,修饰形容词、副词等(a bit late, a bit tired),而不能作定语(即不能直接修饰名词),而a bit of却可以修饰名词:

1. I've got a bit of a problem. 我有一个相当棘手的问题。
2. a bit of money(time)一点儿钱(时间)

能否选D呢?也不能。因为a little可直接跟名词,故无a little of的结构。那么,能否选C呢?也不能。因为a little可直接跟名词,中间不能加不定冠词a。

able¹

was/were able to/could

【问】 The fire spread through the hotel very quickly but everyone _____ get out.

- A. had to B. would C. could D. was able to(全国高考,97-24)

标准答案为D。我认为选C(could)也是正确的。我的看法对吗?

【答】 be able to用作一般现在时和一般将来时,通常可译作“能”、“能够”、“有能力”等等。例如:

1. Is the electronic computer able to think? 电子计算机能够思维吗?
2. After studying differential calculus you will be able to solve these mathematical problems. 学了微积分之后,你们就能够解这些数学题了。

但是,当be able to用作一般过去时时,则常常不是单纯地表示过去的“能力”、“潜力”或“可能性”,而是把“能力”和“成功”(“完成”)这两层意思结合起来,而且强调的往往是后者。因此,was/were able to和could在意义上是有区别的。例如,I could pass the examination. 只是说“我曾有能力通过考试。”而不是说“我成功地通过了考试”。另一方面,I was able to pass the examination.(相当于I succeeded in passing the examination.),则表示确实通过了考试(I actually passed.)。

在上面的试题中 everyone was able to get out是指“大家都(成功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